

中共温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温卫党〔2021〕50号



中共温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陈栋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委直属各医疗卫生健康单位，委机关各处室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陈栋同志任中共温州市中心医院(市肿瘤医院)委员会委员。

金晓胜同志任中共温州市急救中心支部委员会委员、温州市急救中心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中共温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1年8月23日



抄送：市委组织部，市委编委，温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，各县（市、区）
卫生健康局，龙港市社会事业局、浙南产业集聚区民政和卫生健康
局

温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9月3日印发
